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现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东鸿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,759.96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25.80%，利润总额-6,231.29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285.90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5,476.98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305.01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

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-4,781.21 万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1,254.32 万元，2022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,473.11 万元，资本公积余额 5,495.27 万元。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未能实现盈利，综合考虑市场环境、行业状况和经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，用于购买设备、研发投入和市场开发等方面，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。

该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，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<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核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5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建立较为完善、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较好的执行，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

的相关要求。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，对董事会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6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7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为一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8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的议案》。

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谅互让的原则，公司与承租方广东沃德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协商一致，决定签订《解除租赁合同协议书》，提前终止部分资产的租赁。本次提前解除租赁合同，将使公司租赁收入减少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其他方面造成重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《关于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的公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9、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0、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